

# 通海县人民医院 2023 年 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 文本公开

## 一、项目名称

支援边境疫情防控人员经费补助经费

## 二、立项依据

根据云南省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转发进一步加强区域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医疗救治组《关于进一步加强区域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有关工作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医疗发〔2022〕150 号），玉溪市委市政府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疫办《关于印发《玉溪市区域性全员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应急处置预案（2021 年 8 月修订）的通知》（疫办〔2021〕79 号），玉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玉溪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玉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玉溪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转发《关于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增加带薪休假时间的通知》（〔2020〕75 号）。

## 三、项目实施单位

通海县人民医院

## 四、项目基本概况

当前全国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依然严峻，为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有效贯彻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早隔离及动态清零的总方针。但在落实防控工作中资金紧缺，此项目的实施可以给予支援人员一定的经费补助。

## 五、项目实施内容

（一）医院人力资源配置充足。

（二）支援人员经过规范的培训，熟悉、掌握核酸采样、医疗救治、疫情防控措施的工作流程及规范。

（三）为支援人员配备必要的生活用品和防护物资，如洗手衣、医用防护口罩、手消毒液、含氯消毒剂等。

（四）为支援人员配备应急用药。

（五）安排支援人员接送转运车辆。

## 六、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 2023 年投入项目经费 90,000.00 元（金额为项目申请总金额），按支援 500 天，补助标准为 180.00 元/人·天计算。根据支援实际天数进行报批、审核，有效控制成本。

## 七、项目实施计划

开展项目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 月-9 月，具体时间安排根据疫情形势及省、市、县疫情防控要求开展。

## 八、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运行可以有效的保障省、市、县的各种疫情突发应急支援，能够及时、有效、精准的做好疫情防控工作。